



大会

Distr.
LIMITED

A/C.2/48/L.28/Rev.1
9 December 1993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四十八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91

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澳大利亚、加拿大、中国、哥伦比亚、*
捷克共和国、爱沙尼亚、匈牙利、印度尼西亚、**
日本、拉脱维亚、立陶宛、新西兰、前南斯拉夫的
马其顿共和国和美利坚合众国：订正决议草案

恢复通过伙伴关系加强促进发展的国际经济合作的对话

大会，

重申大会和其他联合国机构通过的关于发展的各项目标和承诺的有效性，特别是为推动促进发展的国际经济合作提供总体框架的《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¹《第四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

* 代表属于77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

** 代表属于不结盟国家运动的联合国会员国。

¹ S-18/3号决议，附件。

略》、²《发展权利宣言》、³《1990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⁴《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纲领》、⁵《卡塔赫纳承诺》、⁶《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和《21世纪议程》、⁷

注意到秘书长依照大会1992年12月22日第47/181号决议的要求正在编写一份关于发展议程的报告，

认识到区域合作与一体化、国家间相互依存以及各种经济问题全球化的趋势，

深信如果没有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国际经济关系的改善，就不可能充分实现普遍和平、安全和繁荣，

铭记经济问题都是相互连接的，发展的经济和社会方面也是相互连接的，并意识到国际社会面临的最迫切挑战是如何加速发展、消除贫穷，以及解决国家与国家间差距与推动促进发展的真正的国际经济合作和伙伴关系的需要，

重申联合国可以发挥中枢作用，推动促进发展的国际合作，将各种发展问题提请

² 第45/199号决议，附件。

³ 第41/128号决议。

⁴ 第46/151号决议，附件，第二节。

⁵ 《第二次联合国关于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报告，1990年9月3日至14日，巴黎》(A/CONF.147/18)，第一部分。

⁶ TD/364，第一部分A节，“新的发展伙伴关系：卡塔赫纳承诺”，1992年2月8日至25日在哥伦比亚卡塔赫纳举行的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八届大会通过。

⁷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里约热内卢，1992年6月3日至14日》(A/CONF.151/26/Rev.1(Vol. I和Vol. I/Corr.1, Vol. II, Vol. III和Vol. III/Corr.1))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93.I.8和更正)，Vol. I:《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第1号决议。

国际社会注意，

注意到秘书长在鼓励所有国家进行推动发展的建设性对话以及在这方面促进其努力的作用，

深信近几年来在不同论坛中逐步形成的建立促进发展的合作和伙伴关系的承诺是推动和增进国际经济合作以促进发展的良好基础，这项承诺清楚列于几项文书，尤其是《关于国际经济合作、特别是恢复发展中国家的经济增长和发展的宣言》、¹《第四个联合国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²《发展权利宣言》、³《1990年代联合国非洲发展新议程》、⁴《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的行动纲领》、⁵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第八届大会通过的《卡塔赫纳承诺》⁶和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通过的《关于环境与发展的里约宣言》和《21世纪议程》，⁷

又深信有必要通过所有国家之间、特别是发达国家同发展中国家之间的建设性对话，继续发扬促进发展的合作和伙伴精神，从而促成国际经济环境有利于可持续发展，

1. 重申有必要加强建设性的对话和伙伴关系，进一步促进有利发展的国际经济合作；

2. 又重申这种对话应响应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所确定的互利互惠、真正相互依存、分担责任和可持续发展伙伴关系的要求，并且联合国系统应在促进这样的对话方面发挥中枢作用；

3. 进一步重申联合国在推动促进发展的国际合作以及在将发展问题提请国际社会注意方面的中枢作用；

4. 请秘书长参照正在进行的关于发展议程的工作，并考虑到上文序言部分第八段所提到的承诺执行中取得的进展情况，向大会第四十九届会议提出关于如何促进这种对话的方法与手段的分析和建议。
